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(一级预算单位)

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根据工作安排，现将我局2021年度预算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单位概况

**（一）主要职责职能，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**

**1.主要职能**

(1)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、政策、法规；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、政策，组织起草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规范性文件，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。

(2)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、人力资源流动政策，建立全县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，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、有效配置。

(3)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工作。拟订统筹全县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，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，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，拟订全县就业援助制度，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并组织实施，组织实施创业带动就业工作，负责拟订城乡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与创业政策，指导全县劳务输转、小额担保贷款工作。

(4)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全县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，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并监督实施；综合管理全县机关、事业、企业及其他用人单位社会保险工作；负责全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；组织实施企事业单位职工工伤认定工作。

(5)负责全县就业、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，拟订应对预案，实施预防、调节和控制，保持全县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。

(6)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，落实劳动关系政策，完善劳动关系协商机制，落实职工工作时间、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，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、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。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，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，依法查处劳动保障违法案件。

(7)牵头推进全县深化职称制度改革，拟订全县专业技术人员管理、继续教育等政策，负责全县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。组织拟订全县技能人才培养、评价、使用和激励制度。完善职业资格制度，健全全县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。

(8)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，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全县事业单位岗位设置、公开招聘、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，拟订全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。

(9)负责审核呈报以国家、中央部委、省委、省政府、省级各部门以及市委、市政府名义表彰奖励事项；会同有关部门办理以县委、县政府名义表彰奖励事项（对党员和党组织实施的表彰奖励除外）职责；承担县政府管理干部的行政职务任免工作。

(10)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有关事业、企业单位的工资及福利政策，组织实施全县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，建立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，调控指导企业劳资双方工资收入分配。

(11)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，推动相关政策落实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，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。

(12) 承办县委、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(13)职能转变。深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改革，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，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，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审批事项，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，加强信息共享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。

**2.机构及人员情况**

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全额拨款行政单位，为县政府工作部门（正科级），内设办公室、工资福利股、仲裁监察股、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、社会保险股、就业促进股、人力资源市场管理股8各股室，下设宁县就业劳务工作局、宁县社会保险局、宁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3个二级单位。

**(二)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**

**1.履职总体目标**

以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省市业务主管部门工作要求为指导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，坚持以“质量提升年”为总抓手，以“党史学习教育”为契机，紧扣“三项改革”（社会保障制度改革、县以下事管岗位职员等级晋升、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），突出“四项重点”（就业创业、社会保障、人事人才、劳动关系），创新思路，强化举措，重点工作求突破，基础工作求规范，日常工作求精细，全力抓促，奋力作为，努力使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。

**2.工作任务**

**一是**抓技能培训和抓创业扶持并举，持续做好稳就业工作。**二是**以抓扩面和抓提标并举，持续做好全民参保工作。**三是**抓规范和抓突破并举，全面推进人事制度改革政策落实。**四是**抓政策宣传和抓劳动监察并举，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。**五是**抓学习和抓活动并举，切实加强人社干部队伍建设。

**（三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**

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84833350.1元，其中：

**1.基本支出：**19061514.64元，占总支出28.04%，比2020年减少613577.77元，减少3.12%。

**2.项目支出**:48924545.37元，占总支出71.96%，比2020年减少16233712.32元。

**（四）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**

2021年本部门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，规范收支流程，严格审批制度，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和管理规定，对预算资金严格控制，规范使用，强化执行，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质效。

**（五）预算及执行情况**

预算管理方面，本部门建立健全预算资金管理办法、内部财务管理制度、会计核算制度、资产管理制度等制度，并得到有效执行。关于资金使用合规性，本部门资金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使用，重大开支事项经会议研究决定，资金拨付程序完整规范。关于预决算信息公开及完整性，本部门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真实、完整、准确地公开预决算信息。关于资产管理安全性，本部门强化资产管理，确保资产保存完整、使用合规、配置合理、处置规范。

1.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合计64107355.01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64107355.01元。

2.本部门2021年度支出合计67986060.01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9061514.64元，占28.04%； 项目支出48924545.37元，占71.96%。

3.本部门2021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，较上年减少3878705元。

1.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**（一）履职完成情况**

2021年以来，我局始终围绕绩效目标，正视困难和问题，积极应对挑战，加强队伍建设，落实工作措施，较好地完成了省市县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。

今年，省市下达考核指标19项，超额完成10项，顺利达标4项；20项重点工作有序推进，4件为民办实事项目全面完成，整体工作有新亮点、新成效。目前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达到3.65万元，预计同比增长9%;城镇新增就业4269人，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.37%，控制在4.5%以内，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13.46万人，输转有输转意愿的脱贫劳动力4.43万人，输转率达到100%；失业人员再就业1590人，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569人，创业担保贷款发放3002.7万元;职业技能培训11031人(新型学徒培训50人)，技能提升专账资金支出1300.40万元;返贫监测劳动力培训1987人，边缘易致贫劳动力培训102人;劳务收入41.68亿元;企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人数增长率达到65.63%，基金收入6912.19万元，基金支出9487.29万元;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缴费率达到100%，基金支出2.2385亿元；工伤保险农民工参保率、新开工工程建设项目参保率分别达到98%、99%，基金支出268.83万元；失业保险参保人员缴费率为36.79%，基金支出444.28万元；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、仲裁结案率分别达到60%、100%；集体合同签订率达到85%，人社政务服务好评率达到97%。

**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**

关于职责履行情况，本部门工作实际完成率100%，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100%，年度目标全部完成。

**（三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**

实现又好又快发展，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均取得较好效果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97%以上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**

1.部门预算需进一步完善，充分体现各项收入支出。

2.预算绩效目标量化度不高。

3.社会保障政策宣传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。

**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**

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本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，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：

1.预算编制与发展规划相结合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。结合本单位实际支出情况及当期资金留存情况，认真编写本单位资金预算及预算目标申报。

2.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，总结上年度工作内容，制定可以量化的年度绩效目标。

3.继续加大社会保障政策宣传力度，使人人都了解社会保险、就业优惠政策、劳动者合法权益维护等方面的社会保障知识，享受政策红利，有效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本部门要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申请、安排、分配的重要依据，并对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，在县政府信息网站及时公开绩效自评结果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